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HUA NEWS MEDIA HOLDINGS LIMITED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4	309,846	286,80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1,068	1,577
員工成本	5	(226,175)	(203,168)
折舊及攤銷		(11,074)	(11,319)
無形資產減值	5、9	(36,858)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10	(30,000)	—
其他經營開支		(86,593)	(75,332)
財務成本	6	(46)	(4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	89
除稅前虧損	5	(59,806)	(1,386)
所得稅開支	7	(315)	(447)
年內虧損		(60,121)	(1,833)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附註		
除稅後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年內產生之匯兌差額	<u>(717)</u>	<u>55</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60,838)</u>	<u>(1,778)</u>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0,248)	(1,622)
非控股權益	<u>127</u>	<u>(211)</u>
	<u>(60,121)</u>	<u>(1,833)</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0,604)	(1,591)
非控股權益	<u>(234)</u>	<u>(187)</u>
	<u>(60,838)</u>	<u>(1,77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u>(0.0441) 港元</u>	<u>(0.0012) 港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059	21,765
無形資產	9	10,269	55,83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30	704
非流動資產總值		34,058	78,300
流動資產			
存貨		308	22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40	240
貿易應收賬款	10	45,551	60,588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46,801	31,799
已抵押定期存款	11	2,025	13,08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744	62,778
流動資產總值		150,669	168,716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5,914	5,19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32,254	31,259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	5,564
應付融資租賃		371	359
應付稅項		413	394
流動負債總值		38,952	42,766
流動資產淨值		111,717	125,9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5,775	204,250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6,417	3,733
應付融資租賃	838	1,209
長期服務金撥備	3,850	3,058
遞延收入	4,880	5,622
	<u>15,985</u>	<u>13,622</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5,985</u>	<u>13,622</u>
淨資產	<u>129,790</u>	<u>190,628</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675	13,675
儲備	119,923	180,527
	<u>133,598</u>	<u>194,202</u>
非控股權益	(3,808)	(3,574)
	<u>(3,808)</u>	<u>(3,574)</u>
權益總額	<u>129,790</u>	<u>190,628</u>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

新公司條例(第622章)關於編製賬目及董事會報告及審核之條文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主板上市規則所載關於年度賬目之披露規定已參考新公司條例修訂及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據此，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資料呈報及披露已改變，以符合該等新規定。關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報及披露。先前根據前身公司條例或主板上市規則須(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主板上市規則毋須)披露之資料已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商品及服務交易時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之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列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項被認為在此情況下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有關結果構成對不易由其他資料來源得出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層會不斷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若會計估計之變更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影響在估計變更期間確認，或若有關變更影響本期間及往後期間，則有關影響於變更期間及往後期間確認。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報表所用者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董事認為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參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採納聯交所頒佈與披露財務資料有關的主板上市規則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在於若干資料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的呈列及披露。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規定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銷售或注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³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生效

⁵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以增設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經修訂，以加入有關一般對沖會計處理之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個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有關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b)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計量類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就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以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就計量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該負債之信貸風險改變之影響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之信貸風險改變而引致金融負債公平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內。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乃全數於損益中呈列。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呈報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 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三種對沖會計處理類別。然而，新規定為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各類交易提供更大靈活性，特別是擴大符合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以及對沖會計適用之非金融工具項目之風險組成部分類別。再者，有效性測試已修訂，並以「經濟關係」原則予以替代。對沖有效性之追溯評定亦無須進行。實體之風險管理活動之披露規定亦已加強。

本公司現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潛在影響，於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前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實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之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五個確認收益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作出更詳盡之披露。

本公司現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潛在影響，於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前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實際。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其他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清潔及相關服務分部，為辦公室大廈、公眾地方及住宅地區提供清潔及相關服務；
- (b) 醫療廢物處理業務分部，為醫院提供非焚燒醫療廢物處理服務；
- (c) 電視屏幕播放業務分部，提供於電視屏幕公共播放資訊及廣告之服務；及
- (d) 廢物處理業務分部，提供有機廢物處理及銷售所產生的副產品。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決策。分部業績以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其計量經調整除稅前虧損。經調整除稅前虧損計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一致，惟本集團之利息收入、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就無形資產及商譽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財務成本及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已不計入有關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以集團形式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來自董事貸款、應付融資租賃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集團形式管理。

分部間並無進行任何銷售及轉讓。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清潔及相關服務		電視屏幕播放業務		醫療廢物處理		廢物處理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源自外間客戶之服務收入	291,123	251,329	7,500	24,918	11,154	10,394	69	168	309,846	286,809
其他收入及收益	82	262	52	367	529	473	-	2	663	1,104
總計	<u>291,205</u>	<u>251,591</u>	<u>7,552</u>	<u>25,285</u>	<u>11,683</u>	<u>10,867</u>	<u>69</u>	<u>170</u>	<u>310,509</u>	<u>287,913</u>
分部業績	<u>12,781</u>	<u>12,033</u>	<u>(73,829)</u>	<u>7,139</u>	<u>2,888</u>	<u>2,349</u>	<u>(1,503)</u>	<u>(3,596)</u>	<u>(59,663)</u>	<u>17,925</u>
對賬：										
利息收入									1,105	47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	89
未分配收入									19,300	-
未分配開支									(20,528)	(19,831)
財務成本									(46)	(42)
除稅前虧損									(59,806)	(1,386)
所得稅開支									(315)	(447)
年度虧損									<u>(60,121)</u>	<u>(1,833)</u>

	清潔及相關服務		電視屏幕播放業務		醫療廢物處理		廢物處理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81,793	69,013	65,265	135,900	19,605	21,705	17,094	19,454	183,757	246,072
對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30	70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40	240
總資產									<u>184,727</u>	<u>247,016</u>
分部負債	30,666	26,845	3,205	4,599	6,221	6,719	7,219	7,360	47,311	45,523
對賬：										
應付融資租賃									1,209	1,568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6,417	9,297
負債總額									<u>54,937</u>	<u>56,388</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附註)	2,751	1,450	1,535	6,282	919	120	-	8	5,205	7,860
折舊及攤銷	944	764	7,941	8,277	1,217	1,280	972	998	11,074	11,319
就下列項目在損益表中確認之減										
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	-	1,883	-	1,883
無形資產	-	-	36,858	-	-	-	-	-	36,858	-
貿易應收賬款	-	-	30,000	-	-	-	-	-	30,000	-

附註：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間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298,623	276,247
中國大陸	11,223	10,562
	<u>309,846</u>	<u>286,809</u>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7,043	48,497
中國大陸	27,015	29,803
	34,058	78,300

上文所述之收入資料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分別根據客戶及資產所在地而劃分。

主要客戶之資料

相應年度來自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71,679	57,196
客戶B	76,443	63,826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所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清潔及相關服務費收入	291,123	251,329
電視屏幕播放業務收入	7,500	24,918
醫療廢物處理收入	11,154	10,394
廢物處理收入	69	168
	309,846	286,809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1,105	473
遞延收入攤銷*	460	473
已收管理費	60	60
補償協議項下的已清算損益補償(附註10)	16,800	-
其他收入	2,643	571
	21,068	1,577

* 就醫療廢物處理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收取之各項政府補貼。此等補貼並無未達致之條件或或然情況。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提供服務成本*		259,409	221,780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1,010	980
—非核數服務		15	15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最低租金付款		3,834	1,947
已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516	2,995
已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46	185
無形資產攤銷	9	8,112	8,13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14,684	192,55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072	8,387
長期服務金撥備		938	768
未提取有薪假期撥備		1,481	1,459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26,175	203,1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1,883
無形資產減值	9	36,858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0	30,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4,536

* 提供服務成本包括就提供服務(已計入上述僱員福利開支)產生之僱員福利開支約199,3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9,703,000港元)。

6.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之利息	-	3
融資租賃之利息	<u>46</u>	<u>39</u>
	<u>46</u>	<u>42</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內地	351	447
上年度之超額撥備－中國內地	<u>(36)</u>	<u>-</u>
年內稅項	<u>315</u>	<u>447</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16.5%(二零一五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已根據年內於中國內地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就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其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決定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保留溢利將不會於可見將來予以分派，故並無就分派保留溢利之應付稅項計提遞延稅項負債。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金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367,486,040股(二零一五年：1,335,689,876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該等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乃根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60,248)</u>	<u>(1,622)</u>
		股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367,486,040</u>	<u>1,335,689,876</u>

9. 無形資產

	醫療 廢物處理 千港元	免費播放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35,026	151,286	186,312
添置	106	–	106
匯兌調整	151	–	151
	<u>35,283</u>	<u>151,286</u>	<u>186,569</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35,283	151,286	186,569
添置	–	–	–
匯兌調整	(1,828)	–	(1,828)
	<u>(1,828)</u>	<u>–</u>	<u>(1,828)</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33,455</u>	<u>151,286</u>	<u>184,741</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22,338	100,161	122,499
年內攤銷	1,005	7,134	8,139
匯兌調整	100	–	100
	<u>1,105</u>	<u>7,134</u>	<u>8,239</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23,443	107,295	130,738
年內攤銷	979	7,133	8,112
年內減值	–	36,858	36,858
匯兌調整	(1,236)	–	(1,236)
	<u>(1,236)</u>	<u>–</u>	<u>(1,236)</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23,186</u>	<u>151,286</u>	<u>174,472</u>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269</u>	<u>–</u>	<u>10,269</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11,840</u>	<u>43,991</u>	<u>55,831</u>

醫療廢物處理指該等當本集團有權向公共服務使用者徵收費用時，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確認為無形資產的相關業務分部資產。免費播放權來自與新華通訊社亞太總分社有限公司(「亞太總分社」)訂立的合作協議(「合作協議」)，以發展電視屏幕播放業務。以下可使用年限乃用作計算攤銷：

醫療廢物處理	二十年
免費播放權	十年

根據與亞太總分社訂立的合作協議，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免費播放權產生的收益分別少於30,000,000港元及100,000,000港元，本集團有權向亞太總分社收取補償（「收入承諾」）。其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與亞太總分社訂立補償協議，據此，作為未能達成收入承諾的全面及最終補償，亞太總分社已向本公司承諾，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收入總額將不少於170,000,000港元（「進一步承諾」）。倘進一步承諾未能達成，則亞太總分社須向本集團支付一筆金額相當於進一步承諾之差額12%的款項，作為算定賠償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免費播放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產生的收益總額約為30,0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估計進一步承諾之差額12%約為16,800,000港元，分類為其他應收款項（披露於附註10）。

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董事根據管理層編製的折現現金流量對比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較高者，以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免費播放權：

免費播放權之估值乃基於使用價值法，其為預期將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之現值。由於i)電視屏幕播放業務分部錄得重大虧損；ii)全球經濟增長下滑；iii)經濟復甦存在不確定性；iv)廣告行業競爭激烈；v)價差愈來愈大；及vi)未能取得新客戶及現有客戶決定不重續合約，故本公司董事預計免費播放權日後並不會產生重大及可持續之廣告收益。目前，本公司董事尚未有對預計收益有重大影響的發展計劃。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約36,858,000港元，其中參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之估值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免費播放權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採用經董事批准之五年財務預測以及除稅前折現率25.0%（二零一四年：26.5%）為基準之現金流量預測，並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之估值。五年期間以外的現金流量使用穩定增長率10%推測至二零二一年的財政年度末，即合作協議之合約期間完結之時，以涵蓋相關非流動資產之餘下可使用年期。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75,551	60,588
減：已確認之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30,000)	—
	<u>45,551</u>	<u>60,588</u>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限一般為期30日，與本集團有悠久業務關係客戶之信貸期則延長至90日。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賬款，並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拖欠賬目。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賬款毋須計息。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乃採用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確認能收回該賬款之機會微乎其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從貿易應收賬款中撤銷。於報告期末，約3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已確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	—
已確認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附註)	30,000	—
撤銷為不可收回之金額	—	—
年末結餘	<u>30,000</u>	<u>—</u>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認為個別減值虧損之貿易應收款項約3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已透過法律途徑予以追回。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30日內	26,066	22,195
31至60日	14,325	10,320
61至90日	4,192	12,369
91至120日	429	691
120日以上	539	15,013
	<u>45,551</u>	<u>60,588</u>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包括賬面總值約96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704,000港元)之債項，有關債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未減值且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為有關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認為可收回有關結餘。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逾期：		
1至30日	429	691
超過30日	539	15,013
	<u>968</u>	<u>15,704</u>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預付賬款	4,589	7,198
按金	4,772	4,734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37,440	19,867
	<u>46,801</u>	<u>31,799</u>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18,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000,000港元)之應收貸款及16,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之補償協議項下的已清算損益補償。有關貸款乃墊款予一間非本集團關連人士之公司，且為非抵押、可按要求收回。有關貸款按年利率6厘計息，而還款期亦由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進一步延期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補償協議項下的已清算損益補償來自與亞太總分社之進一步承諾之算定損益賠償(附註9)。

11. 已抵押定期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乃透過抵押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約2,02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086,000港元)取得。

12.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30日內	5,309	3,669
31至60日	76	1,326
61至90日	60	66
90日以上	469	129
	<u>5,914</u>	<u>5,190</u>

貿易應付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以30日信貸期結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309,84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6,809,000港元)，較去年上升8.0%。本集團的虧損約為60,12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33,000港元)。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錄得溢利約12,781,000港元，醫療廢物處理業務錄得溢利約2,888,000港元，電視屏幕播放業務錄得虧損約73,829,000港元(此乃由於在報告期末確認約30,000,000港元的減值虧損及無形資產減值約36,858,000港元)，而廢物處理業務則錄得虧損約1,503,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定期存款合共約57,7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5,864,000港元)，而流動比率(不計入已終止業務)為3.87(二零一五年：3.95)。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129,7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90,628,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但本集團有應付融資租賃及來自一名董事貸款，分別約為1,209,000港元及約6,41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68,000港元及9,297,000港元)，故負債比率，即應付融資租賃及來自一名董事貸款與股東權益之比率為5.9%(二零一五年：5.7%)。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約為129,7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90,628,000港元)。

本集團採取審慎之現金管理及風險控制措施。有關清潔相關服務業務及電視屏幕播放業務之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以港元(「港元」)結付，而醫療廢物處理業務、廢物處理業務及醫療諮詢服務業務之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則以人民幣(「人民幣」)結付。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由於醫療廢物處理業務之未來收入(以人民幣計值)可抵銷日後之負債及開支，故可減低有關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乃以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約2,02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086,000港元)作抵押取得。

業務回顧

電視屏幕播放業務

於上個財政年度，香港及中國內地宏觀經濟狀況不景氣，令本集團面對的阻力日益增加，亦因此，就進一步承諾的總收益不足，已為免費播放權進行了減值。

中國內地增長放緩，導致訪港的內地旅客大幅減少，直接影響我們在紅磡站及香港國際機場等旅客流量多的地點所安裝LED平台的總閱覽人次。此外，鑑於短期內經濟情況存在不穩定因素，我們有許多目標潛在廣告商短期內對投放長期、大額的廣告合約時會有所顧慮。

營銷廣告市場定價下調，加上廣告合約平均年期縮短，均對LED屏幕平台廣告的未來盈利潛力造成直接影響，致使本集團因所承擔的風險增加，以及回報減少而終止數個與LED屏幕廣告位置有關的潛在投資商機。最終多項潛在投資項目未能符合本集團所有投資準則，拖慢電視屏幕播放業務的增長速度。

即使面對上述困境，惟本集團會繼續發掘此分部的潛在投資及擴張機遇。

清潔及相關服務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法定最低工資(「法定最低工資」)已獲修訂，由每小時30.00港元增加8.33%至32.50港元，我們的員工工資亦已因應調整。然而，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大部分合約條文所載，我們可因應法定最低工資金額變動而修訂服務費。

本集團自起步以來進展顯著，現正專注向客戶提供高質素專業清潔服務，並已建立穩健聲譽及獲得客戶信心。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得以取得多份新服務合約，部分乃來自兩間知名物業發展商，本集團與彼等之業務關係方才起步。其中一份合約為港島東全新高級住宅發展項目，另外兩份為新界低層住屋發展項目，及中環核心地點之頂級商業樓宇。除該等新合約外，多份手頭主要合約已重續一至三年，服務費已作合理調整。

本集團成功擴大高水平清潔工作範圍。年內，所簽訂合約涉及為醫院及附屬建築物提供外牆、常用設備及屋頂清潔，其衛生要求較高及工作完成規定較為嚴格。另外，在工作過程中必須制定更多安全措施及保護，因為訪客、病人及人流往來頻繁。

面對競爭越趨激烈的環境，我們一直以多元化服務及擴大服務範疇為目標，在此方面，我們於年內取得佳績。我們已與位於大嶼山機場附近之現有客戶簽署新合約，為其飛機供應品及設備卸裝及開箱提供人手。

醫療廢物處理業務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兩間醫療廢物處理廠，一間位於四平市，另一間位於綏化市。兩間處理廠於報告年度均運作暢順。

廢物處理業務

本集團終止與獨立國有企業磋商後，繼續物色投資廢物處理業務的各種方案。

前景

電視屏幕播放業務

本集團仍擁有新華通訊社亞太總分社授予之獨家播放權，為期五年。本集團亦持有多家人流密集地區的LED屏幕駐點(如港鐵紅磡站及香港國際機場)之合約。整體而言，本集團仍致力憑藉該兩個寶貴的平台實現及獲取利潤。本集團仍持有促進現有平台增長計劃，惟僅於潛在投資項目符合本集團之全部審慎投資要求時方會進行。

在未來年度，本集團將開始探索及拓展至其他業務領域，如報紙、雜誌、有線電視、手機線上廣告及其他。該等傳統及非傳統形式之廣告渠道可與本集團之現有廣告平台創造良好的協同效應。本集團強大的媒體背景及豐富的經驗亦適宜拓展至該等新領域。本集團相信該等新領域產生之潛在增長將會為本集團之媒體廣告分部創造更光明的未來。

清潔及相關服務

多數分析師預測內地及香港來年的經濟增長不穩定及放緩，前景亦屬暗淡。然而，本集團擁有競爭優勢，對維持市場份額及服務收入(來自專業清潔服務、石材整理保養及修復及由意大利業務夥伴生產的雲石保養產品之銷售)抱審慎樂觀態度。

醫療廢物處理業務

位於四平市及綏化市的兩間醫療廢物處理廠於去年順暢經營，狀況預期會繼續。因此，本集團合理預期醫療廢物處理業務日後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收入。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零)。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或然負債如下：

- (a) 本集團已就其向不同客戶提供之若干服務，簽訂總額16,82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649,000港元)之履約保證。
- (b)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僱傭條例就日後可能須向僱員支付之長期服務金而有或然負債，可能涉及最高金額約6,6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522,000港元)。該或然負債之產生乃於報告期末，部份本集團現任僱員已達僱傭條例規定之服務年資，倘於若干情況下終止受僱，該等僱員將合資格領取長期服務金。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該等款項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作出3,8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058,000港元)撥備。
- (c) 本集團或於日常業務中，不時涉及由僱員或第三方申索人就其所蒙受人身傷害而提出之訴訟。本集團設有保險保障，而董事認為，就現有證據顯示，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保險足以應付任何該等現有之索償。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609名僱員(二零一五年：1,623名)。於回顧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金供款淨額)為226,17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3,168,000港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使其掌握最新技術。

薪酬乃根據員工之工作性質、工作經驗及市場水平而定，僱員可按其表現，酌情獲發放花紅。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主板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合規情況

董事會明白，良好之企業管治對本集團之管理、成功及持續性至為重要。本公司將不時對企業管治常規進行檢討，以確保遵守法規要求及達到股東及投資者對其全部營運之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不斷提升之期待。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守則條文第A.2.7條及第A.6.7條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主席」)須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而毋須執行董事列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並無在執行董事缺席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故偏離守則條文第A.2.7條。然而，於各董事會會議，會議主席會確保所有董事可對董事會之事務作出全面積極貢獻，並鼓勵所有持不同意見之董事發表意見，給予足夠時間討論有關事宜，並確保董事會決定公平反映董事會之共識。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由於其他事務在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琪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俱孟軍先生出席股東大會，並獲選為大會主席，確保與股東於大會上進行有效溝通。

根據守則條文第A.4.3條，任職超過9年可視為與釐定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相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琪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後將任職超過9年。根據守則條文A.4.3，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就批准重選王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呈決議案，且決議案已獲通過。本公司主板將持續每年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採取一切適當行動，確保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的相關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志漢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王琪先生及何衍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並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審核委員會目前及將會繼續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有關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登業績公告及寄發年報

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HNmedia.com)。載有主板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之二零一五年／一六年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刊載於上述網站。

代表董事會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俱孟軍 勞國康
聯席主席 聯席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俱孟軍先生、勞國康博士、俞光先生、季為先生、顏亮先生及溫新年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琪先生、曾志漢先生及何衍業先生。